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4-080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华通安哥拉实业有限公司（英文名称：HUATONG ANGOLA INDUSTRY LDA）（以下简称“华通安哥拉”）。
- 本次担保金额：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通线缆”）为华通安哥拉提供在 134,021,106.03 元人民币范围内或等值其他货币的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2024 年 5 月 22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 2024 年度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以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70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敞口授信额度（包括公司借入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融资租赁、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业务），上述借款利率由本公司与金融机构协商确定。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上述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对外担保，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保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担保、质押担保、信用担保等担保方式，并拟授权董事长在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时具有行使该互保的审批权限。

对外担保额度预计如下：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下的子公司（包含公司海外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4 亿元，此担保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包含公司海外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26 亿元，此担保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公司的担保。

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提供贷款担保的安排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在本次担保额度的决议有效期内，为资产负债率 70%及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如有富余，可以将剩余额度调剂用于为公司及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得调剂用于为资产负债率 70%及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授权公司董事长张文东先生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以及非金融机构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授权期限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近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通安哥拉与中工国际工程（江苏）有限公司、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十二冶”）就安哥拉项目签订的《三方协议》（协议编号：C202407ZGZYHTXL01），公司就该协议和该协议下签署的国内采购合同（合同编号：P202409ZGHT-ZY05）（以下简称“协议合同”）项下发生的华通安哥拉所有债务承担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向二十二冶出具《担保函》，担保金额为 134,021,106.03 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担保期限为三年。

上述融资及担保额度累计计算在内，未超过审议通过的融资及担保额度范围，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华通安哥拉实业有限公司（英文名称：HUATONG ANGOLA INDUSTRY LDA）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志刚

注册资本：10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2023 年 12 月 14 日

公司地址：安哥拉本戈省丹德市奥德工业园

经营范围：电线电缆及其原材料的生产与销售

华通安哥拉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华通安哥拉因注册成立时间较短，暂无经营行为，无相关财务数据。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向二十二冶出具了《担保函》，为华通安哥拉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主要内容如下：

1. 保证范围

1.1 华通安哥拉在上述“协议和合同”中形成的对二十二冶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本金、资金占用利息、违约金及赔偿金）；

1.2 二十二冶就上述“协议和合同”向华通安哥拉主张债权（或向华通线缆主张担保责任）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公证费、送达费、律师费等。

2. 保证方式、金额及保证期间

2.1 华通线缆为华通安哥拉提供的保证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2.2 担保金额在 134,021,106.03 元人民币范围内或等值其它货币；

2.3 华通线缆为华通安哥拉提供保证的保证期间为本《担保函》所涉“协议和合同”条款项下华通安哥拉最后一期债务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并接受公司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877,593,554.95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6.16%。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